

证券简称：南方航空 证券代码：600029 公告编号：临 2020-079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 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9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同意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859 号），批复如下：

- 一、同意公司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注册申请。
- 二、本次公开发行短期公司债券面值余额不超过 100 亿元。
- 三、本次短期公司债券采取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自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 12 个月内完成。
- 四、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应严格按照报送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募集说明书进行。
- 五、本批复自同意之日起 24 个月内有效。
- 六、自核准发行之日起至本次公司债券发行结束前，公司如

发生重大事项，应及时报告并按有关规定处理。

公司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上述核准批复文件的要求，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择机办理本次发行短期公司债券的相关事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中国南方航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11月10日